

东郊乡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东郊乡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落实区委、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紧贴群众需求，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，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、获得感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我乡加强政府信息的公开。充分利用新媒体、张贴公告、乡村大喇叭等途径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重点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需要群众广泛知晓的事项以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公开的其他事项。同时加强对党务、政务、村务公开的指导。把公开透明的要求贯穿于政务服务各个环节，以公开促进政务服务水平的提高，创造条件保障人民群众更好地了解和监督政府工作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。

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管理，东郊乡重新梳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审核流程。一是规范政务公开和政务信息公开档案资料的归档和管理。二是重新制定东郊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。三是设立投诉信箱、信息公开反馈热线等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培训和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

为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展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，丰富政务公开渠道。我乡积极参加上级行政机关组织的各项业务学习并将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列入学习计划，使全乡干部深切认识到政务公开信息的意义和重要性。在学习的基础上，我乡高度重视镇政府信息公开，为了方便群众办事、利于社会监督，我乡在便民服务大厅及社区设置了“政务公开”专区，受到了群众广泛好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	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2020年, 东郊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部门的领导下取得了一些成效, 但也清醒地认识到, 在信息公开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; 二是未建立政务公开信息反馈制度, 公开后没有及时听取群众意见。三是群众对政府事务关注度不高, 参与意识淡薄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- 1.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。一是通过多种渠道、采取浅显易懂的方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 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培训。二是在社区设立政务信息公开栏, 关注群众所需, 不断扩大公开广度和深度。
- 2.加强热点公开, 拓展公开内容, 在贴近群众上下功夫。拓展政务公开信息反馈渠道, 接受群众监督。
- 3.加强培训, 广泛宣传, 有针对性地向群众宣传实行政务公开、民主管理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重要意义, 激发广大群众的主人翁意识, 提高参与民主管理的积极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